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21日以书面及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沈斌强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

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关联董事沈斌强、王海龙、陈旭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如下：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1.91 万元/年（含税），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董事以

外其他职务者，根据公司薪酬制度领取薪酬，不担任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3 日